

A
公开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富农函〔2023〕6号

签发人：张石洪

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90号建议答复的函

普云芬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将苹果培育成束刻“一村一品”的建议》，已交由我们研究办理。经2023年6月14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对束刻拟培育打造苹果‘一村一品’项目进行论证和可研，批准实施”的建议

按照省、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要求，申报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需满足的条件是：专业村主导产业收入占全村农业经济总收入30%以上，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占农户总数40%以上，满

足条件的行政村均可申报。申报审核流程为：村镇自主申报、县级核准上报、州（市）汇总推荐、省级组织审核、公布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镇目录。每年，县农业农村局均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村镇（街道）进行申报，村镇填报《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镇目录申报书》《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申报县级汇总表》《“一村一品”专业镇申报县级汇总表》，连同品牌培育情况、联农带农情况相关证明材料等报送县农业农村局，经核实后报送市级农业农村部门。2023年“一村一品”申报评审工作已完成，全县共有罗免镇西核村等10个村进入云南省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目录（2023年）。

二、关于“在3-5年内连续给予该项目在政策扶持、资金补助、组织领导、技术指导、信息服务、市场引导等全方位的支持，通过农户+合作社+公司+村集体+政府的共同努力，实现和超越上述目标”的建议

近年来，培育“一镇一特”、“一村一品”，积极争取财政专项衔接资金，扶持乡村产业发展。2022年投入财政专项衔接资金300万元，支持大营街道束刻村委会大秀山精品苹果示范展示基地建设，完成入园道路建设、生产用电力设施设备安装等基础建设，示范带动农户种植400亩优质苹果。2023年投入财政专项衔接资金投入160万元，继续实施大秀山精品苹果示范展示基地（二期），计划建设种植基地生产水利设施、基地入园道路提升改造、新建优质苹果基地、聘请技术员等，目前，项

目正有序推进，年内可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感谢您对富民苹果产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建议。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翟家胜，)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人大人事代表委。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11 日印发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衔人)	董云芳		建议编号	(2023) 90 号		承办单位	农经科局		
	面商领导	石跃	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将苹果栽培技术列入“一村一品”的建设	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✓								
	建议落实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 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 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 (C 类)				
		✓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3 年 8 月 18 日	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 方式	上门	✓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✓	较好		一般		较差	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✓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✓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代表 签名	董云芳				2023 年 8 月 18 日		联系电话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 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 请填写返承办部门,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 永定街 88 号, 传真: 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 环城南路 362 县委大楼 310-1 室, 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 永定街 88 号县政府办公楼 6 楼副主任办公室, 传真: 68812001)。

